

曹金华 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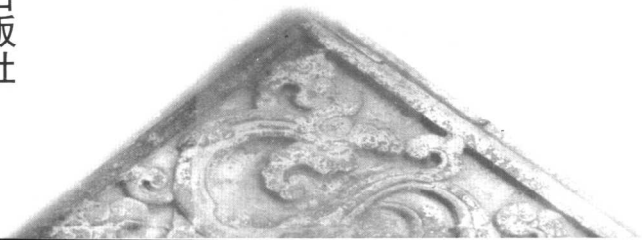
汉光武帝刘秀评传

江苏古籍出版社

曹金华 著

汉光武帝刘秀评传

江苏古籍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汉光武帝刘秀评传/曹金华著. —南京:江苏古籍出版社, 2002. 12

ISBN 7 - 80643 - 826 - 2

I. 汉... II. 曹... III. 汉光武帝(前6~57) - 评传 IV. K827 = 34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093274 号

汉光武帝刘秀评传

著 者 曹金华

责任编辑 薛 飞

出版发行 江苏古籍出版社

发行部电话 025—3223462

社 址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: 210009

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者 泰州人人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 大 32

印 张 14.25

印 数 1—1000 册

字 数 354 千字

版 次 2002 年 1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7 - 80643 - 826 - 2/K·247

定 价 26.00 元

(江苏古籍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)

序

曹子金华，长期绩学，撰成《汉光武帝刘秀评传》，近告削青，为新世纪我国史学放一鲜花，为我校历史专业建设添一异景。正如马文渊所言：“良工不示人以璞。”予观金华此作，绝非顾炎武所讥“速于成书，躁于求名”者可比。欣慰之余，不揣鄙陋，谨为一言发其端。

金华，徐州农家子。1982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历史系，旋来扬州师范学院历史系任教。朴诚强毅，知难而进。予察其可成大器，特贡诸太炎先生入室弟子王仲荦教授之门。得当代硕学启示，金华益笃志治中古史，十余载辛勤刻苦，卓然有成，尤长于东汉史。其开卷之作即为汉世祖撰评传。全书十七章，囊括刘秀一生，从幼至长，以弱胜强，网罗英豪，荡平寰宇宙。盖将藉光武中兴汉室之迹，揭示历史盛衰之理，供后人借鉴，其意固已远矣！

犹忆予年方冠，在上海师事国学巨擘金松岑。时日寇入侵，国破家亡。先师授以《四史》及《晋书》。予尤好范蔚宗《后汉书》，流连讽诵，于光武帝广揽邓禹、冯异、岑彭、吴汉等豪杰之士而又善用之，终能恢复旧宇，中兴汉祚之伟业，往往为之击节兴叹，慷慨起舞。事隔六十

余年，欣逢太平盛世，虽时过境远，今非昔比，但读金华此书，追念旧事，犹不禁感慨交至。安得起仲牵前辈于泉下，与共挑灯论史，同庆国运昌隆与后生之成功，岂不快哉！

学无止境，愿金华于专业精益求精，与同仁共策共力，使我校历史专业能屹然自立于国内史学之林，为祖国作更大贡献。有志者事竟成也。

祁龙威

二〇〇二年十一月

目 录

一、出自贵族的“白衣”

- (一) 没落的世族 (1)
- (二) 衰变中的家庭 (4)
- (三) 青少年时代的足迹 (9)

二、起兵反莽

- (一) 新莽政权的残暴统治 (16)
- (二) 舂陵起兵 (21)

三、在绿林军中

- (一) 协同进军 (28)
- (二) 唱号议立 (33)
- (三) 昆阳大捷中的决策者 (39)
- (四) 韬晦之计 (46)

四、经略河北

- (一) 攻灭王郎…………… (53)
- (二) 清剿“盗贼” …… (67)

五、抗拒更始政权

- (一) 翦除河北更始势力 …… (73)
- (二) 攻守河内…………… (78)
- (三) 进逼关中…………… (82)

六、称帝建制

- (一) 鄯南称帝…………… (88)
- (二) 定都洛邑…………… (95)
- (三) 置官分职 …… (101)
- (四) 分封诸侯王和列侯 …… (107)

七、平定关中

- (一) 更始政权的覆亡…………… (113)
- (二) 邓禹入关与受挫赤眉 …… (116)
- (三) 降服赤眉 平定关中 …… (124)

八、踏平关东

- (一) 清剿农民军残余势力 (132)
- (二) 平定彭宠张丰叛乱 (135)
- (三) 讨伐刘永董宪等割据势力 (143)
- (四) 东伐张步 (149)

九、进军江南

- (一) 平定更始残余势力和邓奉的反叛 (156)
- (二) 平定秦丰田戎李宪等割据势力 (160)
- (三) 略定南方 (163)

十、攻灭陇蜀

- (一) 攻灭隗嚣割据势力 (166)
- (二) 罗致窦融 (180)
- (三) 平定巴蜀公孙述势力 (187)

十一、天下一统 江山归汉

- (一) 灭卢芳天下归一 (201)
- (二) 刘秀统一天下的原因 (205)

十二、加强封建专制集权

- (一) “虽置三公,事归台阁” (224)
- (二) “退功臣而进文吏” (237)
- (三) 对宗室诸王的限制 (245)
- (四) 对外戚势力的限制 (254)
- (五) 对地方集团势力的限制 (263)

十三、改进国家政治制度

- (一) 改革官僚制度 (272)
- (二) 改革军事制度 (288)
- (三) 约法省刑 (298)

十四、恢复发展社会经济

- (一) 组织军队屯田 (306)
- (二) 释放与禁止虐杀奴婢 (311)
- (三) 整顿户籍田亩 (318)
- (四) “政在抑强扶弱” (327)
- (五) “量时度力,举无过事” (332)
- (六) 重农宽商 发展生产 (337)

十五、倡导经学 推崇黻纬

- (一) 广泛吸纳儒生参政 (344)

- (二) 恢复博士官的建置 (349)
- (三) 兴办学校 发展教育 (356)
- (四) 鼓励群臣研习经学 (361)
- (五) “宣布图讖于天下” (363)

十六、调和民族关系

- (一) 与匈奴的关系 (375)
- (二) 与乌桓鲜卑等东北各族的关系 (386)
- (三) 与西域的关系 (390)
- (四) 与羌族的关系 (395)
- (五) 与南方各少数民族的关系 (400)
- (六) 与西南各族的关系 (406)

十七、祭天敬祖 登封告成

- (一) 郊祀礼仪制度的确立 (410)
- (二) 宗庙祭祀制度的完善 (417)
- (三) 登封岱宗 封禅告成 (422)

附：汉光武帝刘秀大事年表 (429)

后记 (443)

一、出自贵族的“白衣”

在今河南兰考东北二十余公里处，是西汉陈留郡济阳县的县治。建平元年十二月甲子（农历初六，公元前5年1月15日）夜，东汉的开国之君——光武帝刘秀，就在这里呱呱坠地。其时，刘秀之父刘钦，在此担任县令之职。由于刘秀降生之前，县衙内的居室“不显”，而附近恰有汉武帝时所建行宫闲置，故刘钦差人整治一番，即将要临盆的夫人娴都移居这里。据说孩子出生时，时夜无火赤光照室，刘钦深感诧异，乃使卜者卜之，得云“此兆吉不可言”，^①又逢当年县内丰熟，有嘉禾生，一茎九穗，于是为他起了个名字，名秀，字茂。由于孩子排行第三，又字文叔。刘秀降临人世，是为县令之子，又是西汉朝廷的宗室后裔，确是沾了不少“光”的。然而当他睁开双眼寻眸这个新世界时，呈现在他面前的却是一片黑暗、沉寂和冷若冰霜的景象了——时过境迁、代变星移。

（一）没落的家世

根据史书记载，刘秀为汉高祖刘邦的九世孙，并承文帝、景帝之统，由此一脉繁衍而来。但是，从景帝之子长沙定王发开始，此一支系的政治地位却逐渐地衰落下来。《后汉书·光武帝纪》云：“世祖光武皇帝……高祖九世之孙也，出自景帝生长沙定王发，发生舂陵节侯买，买生郁林太守外，外生钜鹿都尉回，回生南顿令钦，

^① 《后汉书·光武帝纪》。

钦生光武。”显然，在此世系传承中，刘氏一脉由王到侯，由官到民，已经日渐疏远和衰落了。

作为西汉皇室的旁族支系，在政治地位上发生了偌大变化，这在当时亦非偶然。因为按照汉代的继承制度，无论是皇位、王位，抑或列侯位，除了特殊情况以外，一般都由嫡长子继承，而诸多的别子、庶子只能降低爵位被分封到其它地方。长沙定王发既是汉景帝的庶子，理所当然不能继承皇位的。但是必须指出，即便同是皇帝的庶子，在具体的分封过程中，由于这样或那样的原因，也往往是各有差异。刘发作为景帝十三子当中的一个，被分封为长沙定王，就是因为最受歧视的缘故。对此，《汉书·景十三王传》载：

“长沙定王发，母唐姬，故程姬侍者。景帝召程姬，程姬有所避，不愿进，而饰侍者唐儿使夜进。上醉，不知，以为程姬而幸之，遂有身。已乃觉非程姬也。及生子，因名曰发。以孝景前二年立。以其母微无宠，故王卑湿贫国。”

由此可见，刘发因系侍者所生，早在命名时即已予他打上了不灭的印记。这表明他不但不能继承皇位，连其它庶子也莫能与比，而只能被分封到历来安置不被重视的王子公孙的地方——“卑湿贫国”了。长沙国本是汉初异姓王吴芮的封地，“传号五世，以无嗣绝”^①。汉文帝时，贾谊被贬为长沙王太傅，以“长沙卑湿”、“寿不得长”而意不自得，^②可见这里确是一个相当落后的地方。刘发在位二十八年，死后，嫡子戴王刘庸嗣立。及至王莽篡汉以后，这支嫡系正宗绝嗣，长沙封国也相应废除。

刘秀的四世祖是刘发的中子刘买。刘买虽无继承王位的资格，但因汉武帝接受“吴楚七国之乱”的历史教训，“使诸侯王得分户邑以封子弟”，^③刘买遂被封为舂陵节侯。舂陵是个小小乡治，

① 《汉书·韩彭英卢吴传》赞语。

② 《汉书·贾谊传》。

③ 《汉书·诸侯王表》序。

原在零陵郡泠道县(今广西宁远东)内。《史记·五宗世家》注引《集解》应劭曰：“景帝后二年，诸王来朝，有诏更前称寿歌舞。定王但张袖小举手，左右笑其拙，上怪问之，对曰：‘臣国小地狭，不足回旋。’帝以武陵、零陵、桂阳属焉。”这说明在长沙定王发时，除景帝初封一郡外，后来又曾增加封地。但对此史家曾提出疑义，认为零陵郡此时尚未分置，汉代诸王益封，至多数县，绝无益郡之理。^①这种看法确有道理。但据《汉书·诸侯王表·序》：“波汉之阳，亘九嶷，为长沙”，则长沙在开国时即含零陵的部分地区。师古注曰：“九嶷，山名，有九峰，在零陵营道。”这说明长沙国确曾括有零陵的部分。否则，刘买断无分封到零陵泠道春陵乡的道理。

刘买卒后，其子戴侯刘熊渠嗣，熊渠卒，其子孝侯刘仁嗣。刘仁时，其家族居住地开始迁移。《后汉书·城阳恭王祉传》记载此次迁移的情况说：

“买卒，子戴侯熊渠嗣。熊渠卒，子考侯仁嗣。仁以春陵地势下湿，山林毒气，上书求减邑内徙。元帝初元四年，徙封南阳之白水乡，犹以春陵为国名，遂与从弟巨鹿都尉回及宗族往家焉。”^②

这里所说“从弟巨鹿都尉回”，即春陵节侯刘买之孙、郁林太守刘外之子。刘买的嫡长子熊渠嗣位，此乃当时法定之事，别子刘外无因袭爵，便去做了郁林太守。刘外卒后，其子刘回为巨鹿都尉，前往北方担任官职。故作为春陵侯的同一支系，也随刘仁等一块将家眷迁来。也就从这时开始，春陵一脉在南阳白水乡(今湖北枣阳南)定居下来，成为刘秀祖居之地。后来孝侯刘仁去世，其子刘敞继嗣，是为春陵康侯，到王莽时遂被夺爵。在刘秀祖父刘回时，虽然已经没有爵位，但任巨鹿都尉之职，仍属比二千石高官，再加春陵节侯嫡传支系的地位，在当地还有一定影响。及至刘回离世之后，其子刘钦和

① 参见周振鹤《西汉政区地理》，人民出版社，第122页。

② 周天游《后汉纪校注·光武帝纪》卷一：考侯“当以孝侯为是”。

刘良都只做了个县令小官。到刘缤、刘秀这一代时，春陵刘氏皆未得到一官半职，连官僚家庭的政治地位也无法继续维持下去了。正如《汉书·诸侯王表·序》云：“至于哀、平之际，皆继体苗裔，亲属疏远，生于帷墙之中，不为士民所尊，势与富室无异。”

（二）衰变中的家庭

在刘秀出生后的第九个年头，即汉平帝元始三年（3年），刘秀的父亲刘钦不幸去世。从此，其官僚家庭的社会地位丧失殆尽，刘秀一家的家庭生活日益走向下坡路了。然而尽管如此，与当时社会上的一般“编户齐民”相比，他的家庭无论在政治影响还是经济地位上，都还占着一定优势，而不至于一落千丈。

首先，从经济地位来看，刘秀之父刘钦先后担任过济阳、南顿县令，^①其家庭尚有一定的土地、财产。《后汉书·顺阳怀侯嘉传》载：刘嘉“光武族兄也。父宪，春陵侯敞同产弟。嘉少孤，性仁厚，南顿君养视如子，后与伯升俱学长安”。可见刘钦为官时，经济条件还是相当优越的。否则，在其八口之家中，是不可能再担负养育这个远门孤侄、并供给他与其子刘缤“俱学长安”之生活负担的。及至刘钦去世后，他家也仍保持着不少田产。《后汉书·光武帝纪》云：“地皇三年，南阳荒饥，……光武避吏新野，因卖谷于宛。”李贤注引《东观记》曰：“时南阳旱饥，而上田独收。”虽然史界把刘秀“卖谷于宛”作为大粮食商人或商人地主来看，其理由并不充分，但从总的情况来看，至少能够说明两点。一是必具相当的土地，从而生

① 刘钦为二县令之先后，史无确载，故或称先为济阳令，或称先为南顿令。如刘修明著《从《崩溃到中兴》》（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版）第228页云：刘钦“只是个南顿县县令，后来又做过济阳县县令”，即认为先为南顿县令。余据《后汉书·张禹传》：张禹“祖父况族姊为皇祖考夫人（李贤注：皇祖考，巨鹿都尉回。），数往来南顿，见光武。”则刘钦后为南顿令明也。因刘秀生于济阳有明确记载。

产出多余的粮食可卖。二是所经营的土地,必具备良好的灌溉条件。否则整个南阳郡发生旱饥,而唯独“上田独收”并生产出可资出卖的粮食,是根本不可能的。

其次,从姻亲关系来看,也颇能说明问题。刘钦为县令时,娶妻姻都,其娘家樊氏是南阳湖阳(今河南唐河县湖阳镇)著名的豪强地主。也正因此之故,姻都自幼受到了良好家教。《后汉书·北海靖王兴传》:“姻都性婉顺,自为童女,不正容服不出于房,宗族敬焉。”由此可见,这样的行为方式,只有出身名门大族的大家闺秀才可做到。此外,从史书记载来看,樊氏家族的经济条件也很优越。《后汉书·樊宏传》云:

“其先周仲山甫,封于樊,因而氏焉,为乡里著姓。父重,字君云,世善农稼,好货殖。重性温厚,有法度,三世共财,子孙朝夕礼敬,常若公家。其管理产业,物无所弃,课役童隶,各得其宜,故能上下戮力,财利岁倍,至乃开广田土三百余顷。其所起庐舍,皆有重堂高阁,陂渠灌注。又池鱼牧畜,有求必给。……货至巨万,而赈赡宗族,恩加乡闾。外孙何氏兄弟争财,重耻之,以田二顷解其忿讼。县中称美,推为三老。年八十余终。其素所假贷人间数百万,遗令焚削文契。”

显而易见,这是两汉时期典型的地方豪强,其经济实力是相当雄厚的。如果刘钦不具一定经济实力,没有一定的政治影响,要同这样的家族联姻,是不可能的。此外,刘秀的姐姐刘元,所嫁南阳大姓邓晨,也颇能说明这个问题。《后汉书·邓晨传》:邓晨“南阳新野人也。世吏二千石。父宏,豫章都尉。”注引《东观记》曰:“晨曾祖父隆,扬州刺史;祖父勋,交州刺史。”以至刘秀起兵之后,邓家仍有诸多宾客,连其宗族都说他“家自富足”。^①刘钦能将女儿嫁于这样的人家,说明其家庭的经济状况绝不会有多大差别。

^① 《后汉书·邓晨传》

但是，自从刘钦去世，尤其是王莽篡汉后，春陵刘氏却发生了很大变化。先是平帝时，刘敞与族孙崇俱朝京师，助祭明堂，崇见王莽将危汉室，私谓敞曰：“安汉公擅国权，群臣莫不回从，社稷倾覆至矣。太后春秋高，天子幼弱，高皇帝所以分封子弟，盖为此也”^①刘敞听后表示赞同。但是几乎与此同时，刘敞因“谦俭好义”而被拜为庐江都尉。这说明此时刘氏对王莽擅权不满，还尚未被王莽察觉。但是到了次年，王莽毒杀平帝立孺子婴为傀儡皇帝后，刘崇遂在宛城（今河南南阳市）举兵，反对王莽。虽然刘崇不久失败，但春陵刘氏却受到牵连。新任庐江都尉刘敞，也被王莽免官归国。对此《后汉书·城阳恭王祉传》载：刘敞被“拜庐江都尉。岁余，会族兄安众侯刘崇起兵，王莽畏恶刘氏，征敞至长安，免归国。”^②“吏强责租。敞应曰：‘太守事也。’载枯稻至太守所。……太守曰：‘都尉事邪？’敞怒叱太守曰：‘鼠子何敢尔！’刺史举奏，莽征到长安，免就国。”这里记载有所不同，但综合两者分析，其主要原因恐怕还是“畏恶刘氏”，而与庐江太守的矛盾只是被“免归国”的借口而已。

刘敞被“免归国”以后，春陵刘氏家族复受到一次沉重的打击。对此，《后汉书·城阳恭王祉传》载：

“及崇事败，敞惧，欲结援树党，乃为祉娶高陵侯翟宣女为妻。会宣弟义起兵欲攻莽，南阳捕杀宣女，祉坐系狱。敞因上书谢罪，愿率子弟宗族为士卒先。莽新居摄，欲慰安宗室，故不被刑诛。及莽篡立，刘氏为侯者皆降为子，食孤卿禄，后皆夺爵。及敞卒，祉遂特见废。又不得官为吏。”

可见，经过此次打击，刘氏家族便日益衰落了。及至刘敞死后，其嫡子刘祉不但被削去了侯爵，而且连任官的资格也被剥夺了。也就在此前后，原任萧（今安徽萧县）令的刘良也被免官，回到了家乡

^① 《后汉书·城阳恭王祉传》。

^② 按：“族兄安众侯刘崇”，“兄”当为“孙”，见本传《校勘记》。